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高三學生參加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及科技大學「申請入學」

第二階段甄試公假核予標準

一、公假核予對象：

本校高三通過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第8學群、「個人申請」、「科大申請」或「獨立招生」各校系第一階段學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成績篩選結果，欲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同學。

二、公假核予標準：

甄試當日：得核予一天公假；

甄試前一日：則依照參加指定項目甄試之地點所在縣市得核予一天或半天公假：

- (一) 參加甄試地點位於苗栗以北：得核予甄試當日全天與前一日半天公假。
- (二) 參加甄試地點位於苗栗(含)以南：得核予甄試當日全天與前一日全天公假。
- (三) 參加甄試地點位於臺灣本島以外：得核予甄試當日全天與前、後一日全天公假。

因個人需求而超過得核予公假之時間，請自行向學務處生輔組以其他假別辦理請假手續。

三、公假申請程序：

- (一) 申請學生應在甄試日前2日完成公假手續，逾期不予受理。(依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學生請假規定》第三條，公假應在兩天前事先辦理完畢，未核准者不得缺課)。
例：4/15之公假，最遲應於4/12早上提出申請、4/13放學前領回核假回條，並交給導師與副班長。逾時不予准假。

- (二) 申請學生應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專用表格，填妥並完成學生本人、家長、導師簽章後，連同下列證明文件繳交至註冊組，並於繳件兩日後至取件處將回條領回，如取件處無回條，請確認是否被退件。

學務處生輔組查核條請沿線撕下，放置於生輔組查核條小盒子；

導師收執聯、副班長收執聯，請務必轉交導師與副班長，以完成請假手續。

1. 大學校系所寄發含姓名、甄試日期之甄試通知影本(若甄試校系之甄試通知採網路公告，請自行上網列印)，並於考生姓名、校系名稱和甄試日期部分以螢光筆畫記。
2. 如尚未收到甄試通知，請列印甄選會網路查詢第一階段結果之網頁，並影印本年度甄選入學簡章之校系分則，並於考生姓名、校系名稱和甄試日期部分以螢光筆畫記。
3. 資料不齊者恕不核予公假。

四、準備備審資料之公假申請，請洽生輔組；參加校內模擬面試之公假申請，請洽輔導室。

五、範例：

(一)紙本甄試通知

國立政治大學 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單暨准考證

學系組別：006082 社會學系

姓 名：10013841 吳

【銀行代碼 007，繳費帳號 1112041083，指定項目甄試費 1300 元】

通知事項：

- 一、請至本校首頁(<http://www.nccu.edu.tw/>)，選擇「招生專區」，進入「個人申請」後，點選「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注意事項」查詢報名方式、甄試日期、時間、地點及學系甄試事項，並依規定下載列印及填具各項所需表格；另請隨時上網查詢招生相關資訊。
- 二、第二階段應繳交之審查資料(請詳閱簡章本校各學系分別內容，請於 108 年 4 月 2 日(星期二)下午 9 時前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c.edu.tw/>)，選擇「個人申請」，進入「審查資料上傳」後，點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系統」選項，進行審查資料上傳作業，未依規定完成網路上傳審查資料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以境外學歷(國外、香港澳門地區或大陸地區學歷)或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報考者，須另以掛號郵寄學歷(力)證件影本。
- 三、指定項目甄試費一律採自動提款機(ATM)繳費(銀行代碼 007)或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櫃檯繳費，須於 108 年 4 月 2 日(星期二)前繳費完成，一經繳納一律不予退費，另符合簡章臺灣地區低收入戶之考生，指定項目甄試費予以全免優待；中低收入戶考生，指定項目甄試費減免 60%。甄試費繳費方式請詳「招生專區」網頁「甄試注意事項」。
- 四、為維護試場秩序及考試公平，「筆試項目」應依本校之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要點辦理(詳簡章)。甄試當日請務必攜帶本通知單暨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附加照片之健保卡、汽機車駕照、護照、居留證)，前往指定地點辦理報到應試。
- 五、甄試當天請提早到校，以免交通壅塞延誤考試，校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
- 六、凡報名參加本招生之考生，即視為同意提供考生報名資料(包含學生基本資料及學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相關檔案資料及考生上傳至甄選委員會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審查資料)作為本校招生試務、公告錄取名單、錄取後轉入本校學籍系統及相關研究使用，本校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處理。

國立政治大學甄選入學招生委員會 108 年 3 月



國立政治大學 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社會學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考生注意事項

一、報到日期：

108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

二、報到地點：

社會科學學院綜合院館南棟八樓社會學系辦公室

三、報到時間：

	時 間	甄 試 科 目
第 1 組	08:30~08:50	報到、準備
	09:00~10:00	逐一入場面試
第 2 組	09:30~09:50	報到、準備
	10:00~11:00	逐一入場面試
第 3 組	10:30~10:50	報到、準備
	11:00~12:00	逐一入場面試
第 4 組	12:30~12:50	報到、準備
	13:00~14:00	逐一入場面試
第 5 組	13:30~13:50	報到、準備
	14:00~15:00	逐一入場面試
第 6 組	14:30~14:50	報到、準備
	15:00~16:00	逐一入場面試
第 7 組	15:30~15:50	報到、準備
	16:00~17:00	逐一入場面試
第 8 組	16:30~16:50	報到、準備
	17:00~18:00	逐一入場面試

四、考生注意事項：

紙本通知有甄試日期和時間
直接影印，以螢光筆畫記。

(二)

國立臺北大學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02-86741111 轉 66119
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
151, University Rd., San Sha District, New Taipei City, 23741 Taiwan

序號：75 限掛號碼：022075 學測應試號碼：10013841
《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印刷品

242 新北

吳 同學收

指定項目甄試重點提醒提示：
繳費期限：108/4/3 15:30 止
上傳資料期限：108/4/3 21:00 止
甄試日期：依學系所訂日期辦理
持示日期：108/5/2 10:00

98-00-00-58C
大宗限時郵資已付掛號函件
三峽郵局(郵碼327)代
第 022075 號
022075 223052 28

國立臺北大學 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吳 同學(108 學測應試號碼 10013841) 您好：

您經公告通過本校 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法律學系司法組第一階段篩選，如欲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請依本校公告之「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須知」完成①繳費、②上傳審查資料(部分學系組另須郵寄資料，務請參閱須知)。未完成前述程序者，一律不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且不得要求任何補救措施。

上述甄試須知公告於本校首頁(<http://www.ntpu.edu.tw/>)「最新消息」處與招生資訊網「大學部」，請自行下載電子檔，本校不另寄發紙本。如對甄試須知有其他疑問，歡迎來電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洽詢(電話：02-86741111 轉 66119)。

欲繳費前請先至「本校首頁最新消息處」於 108 年 3 月 28 日上午 10 時公告開放之「學士班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繳費查詢系統」登入查詢「繳費虛擬帳號」及「繳費金額」，登入帳號為考生「108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登入預設密碼為考生本人之「含大寫英文字母之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號碼)」。

2019/4/15

產生校系分組網頁檔案

國立臺北大學 法律學系司法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 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 總成績 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99022	國文	前標	2.5	*1.00	40%	審查資料	60分	20%	一、面試
招生名額	27	英文	前標	3	*1.00		面試	60分	40%	二、學測英文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5	*1.00					三、學測國文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	68	社會	頂標	--	*1.00					四、學測數學級分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					同級分超額篩選方式
離島外加名額	1	國英數社	--	4	--					學測國文、英文、數學、社會之級分總和
指定項目甄試費	13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8.3.27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其他(資料內容詳列說明) 說明：1.自傳(學生自述)含自我分析、過去的教育經驗、未來生涯規劃等。2.自傳及讀書計畫，請以A4版面電腦打字(格式不拘，14號字為妥)，二項合計長度以5頁為限，不含封面(封面有無不拘)。3.其他審查資料如：附有教師評語評定簽名之高中職在中文作文、競賽成果或其他特殊表現證明。4.不得附學測成績及推薦信。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8.4.3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8.4.26							
榜示	108.5.2	1.面試當天採取考生分時報到：報到時間為面試前20分鐘，報到地點為本校三峽校區法學大樓二樓法律學系。 2.面試場次表預計於108年4月19日下午前公告於法律學系網頁，如有特殊情事，考生得於該108年4月13日-4月14日前至本系網頁申請。本系保留面試時間最終決定權，公告後即不得再提出或要求更換面試場次。 3.面試當天需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辦理報到。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8.5.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臺、澎、金、馬)	1.限於本系3組中擇1組報名，報名後即不得變更組別。 2.本系網址： http://www.law.ntpu.edu.tw/ ，本系聯絡電話：02-86741111轉67668，傳真：02-86715877。 3.錄取生於就讀期間得申請轉系。								
備註										

紙本通知沒有甄試日期和時間
影(列)印簡章，以螢光筆畫記。

(二) 無甄試通知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108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

學科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10041203	身分證號碼 (7位號碼)	A2303*****	學科能力測驗 報名序號	10
姓名	林	考生身分	一般考生		
學科能力 測驗成績	國文 11	英文 15	數學 15	社會 9	自然 13
106至108學年度 英語最優等級	A級	APCS近三年最優等級		程式設計觀念題	--
				程式設計實作題	--
術科考試 成績	音樂組	主修	鋼琴	樂理	視唱
		--	--	--	--
	美術組	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	--	--	--
	體育組	體能(百分等級)			
		--			
選擇校系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學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篩選		外加名額篩選
			篩選結果	備註	篩選結果
個人申請校系一	109042	臺北醫藥大學 醫學系學士學位班	未通過	未通過3倍半篩選(通過本項目篩選最低分:141分)	--
個人申請校系二	025052	國立陽明大學 生命科學院生物醫學研究所	通過	--	--
個人申請校系三	012052	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系	未通過	未通過5倍半篩選(通過本項目篩選最低分:141分)	--
個人申請校系四	013082	國立交通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未通過	未通過3倍半篩選(通過本項目篩選最低分:291分)	--
個人申請校系五	00221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通過	--	--
個人申請校系六	016202	國立中央大學 機械工程學系	通過	--	--

註：

1. 108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各科成績標準一覽表。
2. 108學年度術科考試各項目成績標準一覽表。
3. 考生若對篩選結果有疑義，可依規定於108年3月28日下午5時前以網路申請方式申請複查，相關規定請詳見108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一階段篩選結果複查辦法。
4. 考生通過第一階段篩選校系，應依各大學規定繳交審查資料(無規定繳交者免繳)，除大學校系另有規定外，一律使用甄選委員會之「[審查資料上傳系統](#)」，進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審查資料上傳作業。

[重新查詢](#) [結束查詢](#)

無甄試通知，列印甄選會畫面。
列印面試系所另行公告之甄試時
間，以螢光筆畫記。

國立中央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 招生訊息(重要)108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第二階段面試場次

國立陽明大學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108 學年度 申請入學學生指定項目甄試報到時間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108 年 4 月 18 日 (星期四)

- 一、報到地點：研究大樓 1 樓 134 室。
- 二、報到時間：如下

【第一場次】口試學生請於上午 8:00~ 8:10 報到。

陳奕傑、張育哲、簡冠宇、陳柔潔、鄭宇雯、陳凡耘、李昀茜、魏鴻名、黃文馨、吳亞芯、楊博任、呂立予、洪宇辰、胡日憲、陳 易、阮浩倫

【第二場次】口試學生請於上午 10:00~10:10 報到。

何安婕、張瑄容、謝偉丞、王安臨、王澄茜、賴晉軒、吳文瑄、楚 婷、黃冠穎、江晨瑄、許子潔、賴芷羊、何安庭、楊瑞惠、王雲民、袁沛君

【第三場次】口試學生請於下午 13:00~13:10 報到。

陳佳昕、林頌安、劉可青、陳朝英、施巧柔、陳幸祐、周宥則、謝秉桓、洪 瑋、徐詩綺、林華淨、吳思賢、徐巧昕、、洪采妮、廖宇博

【第四場次】口試學生請於下午 15:00~15:10 報到。

蔡泓恩、許紀淳、嚴千茹、朱宜翎、顏子雅、莊 璣、葉佳欣、江俊廷、尤珉晨、陳宛璇、王暉翔、林姿穎、劉郁辰、薛育琦、鄧中鑫、詹 庭、陳彥敏

四、注意事項

- (一) 面試當日請務必攜帶身份證或學生證查驗個人身分。
- (二) 面試當日若超過報到時間 15 分鐘以上則取消面試資格。但若為不可抗力之因素(如天候因素等)，則另案處理。
- (三) 面試結束需填答問卷，完成後請儘速離開，勿與尚未面試學生聯繫。
- (四) 如有未盡事宜應依當日試場公告。

1. 請逕至甄選場次之考生於108年4月2日下午17:00前，向本系提出書面申請(填寫完畢請傳真至03-42210，傳真後務必致電確認03-4227151轉34567、34568，避免傳真未成功或不清楚等影響考生權益。)
2. 為顧及全體考生之權益及公平性，最終版本【團體面試與認識本系】時間於4月10日公告在本系網「招生訊息」，不得要求更改。

對於本公告若有疑義，歡迎至論壇發表您的意見

8941上：頁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1320011 陽明市中區五福宮2樓中-大300室
TEL: (03) 422-7151 轉 34567、34568 | FAX: (03) 422-5830 | E-mail: eooffice@ee.ncu.edu.tw

Copyright © Department of Electrical Engineering, NCU. All Rights Reserved.
xulletin_enroll_detail.php?OID=4068

108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

學科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10041739	身分證號碼 (居留證號碼)		A2308****	學科能力測驗 報名序號		10
姓名		座		考生身分		一般考生	
學科能力 測驗成績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14	14	14	缺考	13		
106至108學 年度 英聽最優等 級	A級	APCS近三年最優等級			程式設計觀念題	--	
					程式設計實作題	--	
衛科考試 成績	音樂組	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	
		--	--	--	--	--	
	美術組	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	
		--	--	--	--	--	
	體育組	體育(百分等級)					
		--					
選擇 校系	校系 代碼	校系名稱		學科能力測驗、衛科考試 篩選		外加名額篩選	
				篩選結果	備註	篩選結果	備註
個人申請 校系一	001412	國立臺灣大學 農業經濟學系		未通過	未通過同級分超 額篩選(通過本 項目篩選最低級 分:43級分)	--	
個人申請 校系二	001422	國立臺灣大學 園藝暨景觀學系		通過		--	
個人申請 校系三	011132	國立清華大學 經濟學系		通過		--	
個人申請 校系四	013222	國立交通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 理學系		通過		--	
個人申請 校系五	004232	國立成功大學 工業與資訊管 理學系		通過		--	
個人申請 校系六	004362	國立成功大學 經濟學系		通過		--	

無甄試通知，列印甄選會畫面。

列印簡章上甄試時間，以螢光筆畫記。
這位學姊還有特別排版過在一張 A4 紙上

註：

1. 108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各科成績標準一覽表。
2. 108學年度術科考試各項目成績標準一覽表。

https://www.cac.edu.tw/apply108/system/108apply_SieveR_erg95fs/QueryAsp.php

國立交通大學 工業與資訊管理學系	第一階段評量方式					第二階段評量方式及學分累積的類別					每學期課程評分的二級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學分	期滿考分	學期評定方式	佔總學期成績比例	評定項目	學分	佔總學期成績比例	類別		
1. 英文(2)	080-527	2	70	筆試	100%	筆試卷面分	2	100%	一、學期課程學分		
2. 微積分	7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及課後作業	3	50%	二、學期課程學分		
3. 物理學	81	3	80	筆試	100%	筆試卷面分	3	100%	三、學期課程學分		
4. 機械工程概論	81	1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1	50%	四、學期課程學分		
5. 電機工程概論	81	1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1	50%	五、學期課程學分		
6. 電路分析	81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學期課程學分		
7. 電子學	81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學期課程學分		
8. 電腦網路	81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學期課程學分		
9. 資訊管理概論	81	1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1	50%	九、學期課程學分		
1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學期課程學分		
1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1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1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1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1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1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1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1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1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2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學期課程學分		
2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2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2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2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2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2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2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2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2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二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3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學期課程學分		
3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3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3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3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3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3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3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3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3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三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4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學期課程學分		
4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4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4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4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4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4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4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4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4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四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5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學期課程學分		
5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5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5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5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5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5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5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5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5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五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6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學期課程學分		
6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6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6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6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6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6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6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6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6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六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7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學期課程學分		
7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7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7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7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7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7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7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7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7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七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8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學期課程學分		
8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8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8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8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8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8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8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8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8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八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9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學期課程學分		
9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9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9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9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9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9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9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9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9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九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10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學期課程學分		
10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一、學期課程學分		
10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二、學期課程學分		
10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三、學期課程學分		
10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四、學期課程學分		
10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五、學期課程學分		
10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六、學期課程學分		
10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七、學期課程學分		
10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八、學期課程學分		
10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零九、學期課程學分		
11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學期課程學分		
11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11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11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11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11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11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11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11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11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一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12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學期課程學分		
12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12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二、學期課程學分		
123.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三、學期課程學分		
124.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四、學期課程學分		
125.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五、學期課程學分		
126.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六、學期課程學分		
127.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七、學期課程學分		
128.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八、學期課程學分		
129.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二十九、學期課程學分		
130.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三十、學期課程學分		
131.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50%	一百三十一、學期課程學分		
132. 資訊管理概論	1008-128	3	80	筆試	50%	筆試卷面分	3				

國立成功大學 研究所表	學期、授課節數方式		新學制課程執行方式及信託課程執行 第一學期					甄選時的國分學分數之權半
	科目	節數	學期學分	信託課程 授課節數	指定科目	節數	信託課程 節數比例	
	學期學分	學期學分	學期學分	學期學分	學期學分	學期學分	學期學分	
第一學期	000-102-1	國文	3	4.00	國文	—	15%	— 國試
第二學期	222-1	英文	3	3.00	英文	—	35%	— 學期學分
第三學期	—	數學	3	6.125	—	—	—	— 學期學分
第四學期	400-1	法學	—	—	—	—	—	— 學期學分
第五學期	—	英語	—	—	—	—	—	— 學期學分
總學分規定值	3	—	—	—	—	—	—	— 學期學分、英文、數學之規定值
指定科目總學分	1500	同前	—	—	—	—	—	—
信託課程學分	1008.728	—	—	—	—	—	—	—
國文及英文授課截止	100.4.3	—	—	—	—	—	—	—
指定科目考試日期	100.8.19	—	—	—	—	—	—	—
顯示	100.4.29	—	—	—	—	—	—	—
甄選時的確定查驗止	100.5.1	—	—	—	—	—	—	—
甄選外開學日期(學期)	100.8.19	—	—	—	—	—	—	—

A1 課程學習 評量學分	學習評量方式			學習評量項目及佔總評量的百分比			其他應填明評量參數之條件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評定	時間	學期成績 佔總評量的 百分比	評定項目	評定	
1. 中文名稱	911135	學分	3	75.00%	筆試卷面	評定	一、口試
2. 英文名稱	91	學分	3	75.00%	口試	評定	二、筆試資料
3. 授課教師	111	姓名	許雪	50%			評定
4. 授課科目類別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 授課科目名稱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2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3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4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5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6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7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8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1.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2.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3.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4.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5.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6.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7.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8.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99.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100. 授課科目學分	111	姓名	許雪				評定

[illegible]

(三) 科大申請

108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系統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系統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學測能力測驗 應試號碼		身分證號 (居留證號碼)		申請生姓名	吳
----------------	--	-----------------	--	-------	---

結果查詢請務必列印保存，或另存PDF檔

申請編號	志願代碼	申請校系(組)、學程	第一階段 篩選結果	第一階段 篩選成績	第一階段通過 最低篩選標準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日期	網路上傳書面審查 資料截止日期 (上傳期間每日8:00 至22:00止) 前往系統進行上傳	第二階段 複試日期
2040010947	204001	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藥學系	通過		84.44	108.3.28	108.4.8	108.4.13

註1.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為「通過」者，才具有第二階段複試報名資格。

註2. 依招生簡章規定，集體報名與個別報名如有重複報名時，以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

註3.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申請生，請依簡章「貳、分則」各校系(組)、學程規定辦理複試。複試通知及其他相關資料(含複試費繳交方式及時間)將由各校寄發或在各校網站公告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若逾各校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日期，尚未接獲相關通知者，請主動上各校網站查詢或與各校聯繫。

註4. 本系統僅提供申請生下載簡章附錄九【第二階段複試專用信封封面】，如欲報名學校另有規定格式，須依其規定辦理。

下載簡章附錄九【第二階段複試專用信封封面】

科大招聯會網頁列印的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直接有甄試時間，
以螢光筆畫記姓名與時間。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1樓

(四) 獨立招生

第二章 考試日程

一、考試日期及相關內容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8 學年度 單獨招生 招生考試准考證		◎考生注意事項 1、請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正本及 2、各學系考試日程及內容請詳閱 面試時間表請於各學系或至本校 http://www.tnua.edu.tw 查詢。 3、本校考試試場規則及各學系 簡章。
准考證 號碼	F230223	
姓名	鄭	
性別	女	
考試 地點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報考系組/主修別		
美術學系 甲類		

※請於准考證上黏貼與國民身分證同式或最近3個月內之2吋脫帽半身正面無光

日期	學系	上午	下午	備註
108年2月22日 (星期五)	音樂學系	面試	面試	專業科目考試時間表將於108年2月1日(五)公告於招生訊息網站(http://exam.tnua.edu.tw/)及音樂學系網站。
108年2月25日 (星期一)	美術學系(甲、乙、丙類)	綜合進階測試 (※統一測驗)	面試	
108年3月29日 (星期五)	戲劇學系	筆試 (※統一測驗)	面試	
	舞蹈學系	初試 (※統一測驗)	複試 (※統一測驗)	
	電影創作學系(甲類)	面試	面試	
	動畫學系	面試	面試	
	傳統音樂學系	面試	面試	
108年3月30日 (星期六)	美術學系(甲、乙、丙類)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	面試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甲類)	面試	面試	
	動畫學系	面試	面試	
	傳統音樂學系	面試	面試	
108年3月31日 (星期日)	美術學系(甲、乙、丙類)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	面試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甲類)	面試	面試	
	動畫學系	面試	面試	
	美術學系(甲、乙、丙類)	面試	面試	
108年4月1日 (星期一)	戲劇學系	面試	面試	
	電影創作學系(甲類)	面試	面試	
	動畫學系	面試	面試	
108年4月11日 (星期四)	電影創作學系(乙類)	面試	面試	
	新媒體藝術學系	面試	面試	
	劇場設計學系	面試	面試	
4月12日 (星期五)	電影創作學系(乙類)	面試	面試	
	新媒體藝術學系	面試	面試	
	劇場設計學系	面試	面試	
4月13日 (星期六)	電影創作學系(乙類)	面試	面試	
	新媒體藝術學系	面試	面試	
108年4月14日 (星期日)	電影創作學系(乙類)	面試	面試	

•專業科目考試時間表將於108年3月25日(二)下午5:00公告於招生訊息網頁(<http://exam.tnua.edu.tw/>)及各學系網站，各學系考試時間以公告之面試順序表為主。
•面試前有統一測驗之學系，如美術學系(甲類、乙類、丙類、原住民外加名額)綜合進階測試及戲劇學系筆試，以及舞蹈學系初試，該專業科目考試時間互相衝突，考生僅能擇一學系/主修別/類別應考，考生不得異議。

獨招請影印准考證。
列印簡章上甄試時間，以螢光筆畫記。

表上表各學系預定之考試時間，得視當年度考生人數予以調整，請考生預留時間。傳統音樂、美術、戲劇、劇場設計、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動畫學系考生，請依簡章規定完成線上選填專業科目考試時間。

六、公假單：紅色標記處請詳填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大學甄試公假單 申請日期：10 年 月 日

大學甄試公假申請注意事項

1. 公假給予標準及申請程序詳見公告說明，並據實辦理。
2. 申請時請檢附本表（需完成本人、家長、導師簽章）、含第二階段甄試日期之文件影本，於甄試日期前 2 日完成公假申請手續，逾期不予受理。（依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學生請假規定》第三條，公假應在兩天內事先辦理完畢，未核准者不得缺課。）
3. 若有多个甄試校系，可填在同一張申請單上。
4. 獨立招生請務必附上准考證影本。

學號：____ 班別/座號/姓名：____ 三年 班 座號：____ 姓名：____

甄試類別：☐ 個人申請 ☐ 繁星推薦第 8 學群 ☐ 科大申請 ☐ 其他 _____

甄試校系（請填寫校系全稱）：____ 大學 學系：____ 組：____

甄試地點所在縣/市：____ 縣/市

甄試時間（學生填寫）：月 日 時 分 至 月 日 時 分

擬申請公假時間（學生填寫）：月 日 時 分 至 月 日 時 分

申請人簽章：____

家長簽章：____

導師簽章：____

以下欄位由學校單位填寫，請勿自行填寫

核給公假時間（教務處註冊組填寫）：月 日 第 節 至 第 節 共計 日 時

教務處註冊組章：____ 教務主任核章：____

學務處生輔組核章：____ 學務主任核章：____

校長批示：____

※下列各四條請自行寫上「申請日期」、「學號」、「班級」、「座號」、「姓名」，公假核准後，務必撕下各聯繳交至指定單位，才算完成公假手續。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大學甄試公假單 申請日期：10 年 月 日

班別/座號/姓名：____ 學號：____ 三年 班 座號：____ 姓名：____

核給公假時間（教務處註冊組填寫）：月 日 第 節 至 第 節 共計 日 時

前開學生所請公假經核准在案敬請查照

本聯由本人收執 未蓋印後繳交無效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大學甄試公假單 申請日期：10 年 月 日

班別/座號/姓名：____ 學號：____ 三年 班 座號：____ 姓名：____

核給公假時間（教務處註冊組填寫）：月 日 第 節 至 第 節 共計 日 時

前開學生所請公假經核准在案敬請查照

本聯交與班導師收執 未蓋印後繳交無效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大學甄試公假單 申請日期：10 年 月 日

班別/座號/姓名：____ 學號：____ 三年 班 座號：____ 姓名：____

核給公假時間（教務處註冊組填寫）：月 日 第 節 至 第 節 共計 日 時

前開學生所請公假經核准在案敬請查照

本聯交與導師收執 未蓋印後繳交無效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大學甄試公假單 申請日期：10 年 月 日

班別/座號/姓名：____ 學號：____ 三年 班 座號：____ 姓名：____

核給公假時間（教務處註冊組填寫）：月 日 第 節 至 第 節 共計 日 時

前開學生所請公假經核准在案敬請查照

本聯交與學務處生輔組收執 未蓋印後繳交無效